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中国·吉林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录

| | |
|---|----|
| 一、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3 |
| 二、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5 |
| 三、议案..... | 7 |
| 议案一：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
| 议案二：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7 |
| 议案三：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3 |
| 议案四：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4 |
| 议案五：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及经营投资计划》的议案..... | 32 |
| 议案六：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7 |
| 议案七：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8 |
| 议案八：关于审议股东监事辞职及增补股东监事的议案..... | 42 |



一、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 股东大会议程

时间：2023 年 6 月 19 日 14 点

地点：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召集人：董事会

主持人：王 昆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二、宣布现场参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代表股份数

三、介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士的出席情况

四、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宣读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

五、宣读和审议议案

1、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 4、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 5、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及经营投资计划
- 6、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股东监事辞职及增补股东监事的议案
-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讨论、提问并审议
- 七、现场股东或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 八、休会，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票，汇总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九、复会，宣布表决结果
- 十、律师出具见证意见
- 十一、宣布会议结束



二、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股东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会议审议提案时，只有股东或股东代表有发言权，其他与会人员不得提问和发言；发言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先举手示意，经主持人许可后，即席发言；每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一般不超过两次，时间最好不超过五分钟。

四、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未经工作人员允许，会议期间不得录音或拍照，请参会人员自觉关闭录音笔、相机等设备。为使会议正常召开，请参会人员自觉关闭手机或将其设为静音状态。

六、本次现场会议为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议案

议案一：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根据 2022 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完成情况以及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结合 2022 年公司经营、发展的规划和部署，公司编制了《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附件：《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赋予的工作职责，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认真开展各项工作，推动既定目标执行，实现了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坚持防控和复苏提振“两手抓”，通过强化预算管理、挖潜降本增效，实现了转化率、客单价、游客满意度等多项指标跃升。从经营数据看，2022 年接待入区游客 76.9 万人次，总营收约 1.94 亿元，在游客接待数量同比下降近 20%的情况下，收入逆势增长了 1.1%，充分彰显了公司的发展韧性。全年完成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控股公司 |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1 | 股份公司 | 13,305.81 | 68.36% | -5,029.52 | 87.64% |
| 2 | 天池国旅 | 29.05 | 0.15% | -31.14 | 0.54% |
| 3 | 酒店公司 | 5,385.22 | 27.67% | -590.04 | 10.28% |



| | | | | | |
|-----|------|-----------|-------|-----------|--------|
| 4 | 温泉公司 | 212.40 | 1.09% | -164.29 | 2.86% |
| 5 | 岳桦公司 | 1,045.93 | 5.37% | 60.41 | -1.05% |
| 6 | 天池咨询 | 9.39 | 0.05% | -249.98 | 4.36% |
| 7 | 易游公司 | 728.58 | 3.74% | 2.45 | -0.04% |
| 8 | 智行公司 | 1,387.59 | 7.13% | 214.80 | -3.74% |
| 合 计 | | 19,465.46 | | -5,738.56 | |

二、董事会工作

（一）信息披露工作

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就北景区山门下移、非公开发行、北景区游客集散中心场地使用协议等事关公司业务拓展等内容进行了认真披露，并就关联交易、控股股东托管景区应收账款还款计划及还款进度共披露公告 46 份，备查文件 90 余份，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系统性、规范性与及时性，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充分保障了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合规治理情况

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全体董事以高度的责任心积极参与董事会各项事务，勤勉履行职责、科学审慎决策、规范行使职权，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带动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稳健前行。全年共计召开专门委员会 6 次、董事会 10 次、股东大会 2 次。公司分别在



2022 年 3 月、6 月，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 9 名，其中职工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成员组成结构及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

坚持主动、双向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全年接受十余场线上分析师及投资者和媒体的咨询和采访，在 2022 年 8 月，邀请嘉实基金、华泰柏瑞基金、前海联合基金、中欧基金、方正资管等大型机构举办了“2022 年投资者走进长白山活动”，拉近了投资者与上市公司距离，增进了投资者对上市公司价值认同。及时更新企业官网公告 42 次、接待百余次投资者电话、上证 E 互动平台提问，回复率达到 100%。2022 年 9 月，公司获得中国企业网主办的第五届亚洲经济大会暨 2022 亚洲上市公司论坛“2022 年度（行业）最具成长潜力上市公司”、“2022 年度（行业）最具投资价值企业”两个奖项。

（四）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开展内控管理工作，不断优化内控体系，不断提升内部监督与风险管控能力，健全完善持续改进的内控运行机制。坚持风险导向，通过内外审计、内控监督、内控评价等方式，识别分析公司主营业务、更新业务风险，逐步完善防控措施。不断加强对各项业务关键控制环节的把控，坚持对采购业务、工程项目、销售业务、资金活动、资产管理等重点业务的监督与评价，推动实现对公



司生产经营全过程、全方位的内控管理，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今年春节假期，国内旅游市场呈现爆发性增长态势，出游意愿、消费预期、产业景气等一切与旅游有关的指标，全部正向回调，多家权威机构预测，国内旅游市场将在今年实现全面恢复。一是宏观政策加力提效。国家层面，以内循环为主的双循环发展格局正在加速构建，中央印发了《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对“扩大文化和旅游消费”做出明确部署，国家发改委制定了《“十四五”扩大内需战略实施方案》，对“着力培育文化消费、促进旅游消费提质扩容”做出专门安排。3 月文旅部、发改委联合印发了《东北地区旅游业发展规划》，进一步明晰了东北地区世界级冰雪旅游度假地、全国绿色旅游发展引领地、边境旅游改革创新样板地、跨区域旅游一体化发展实践地的最新定位。省级层面，近两年，吉林省相继出台《冰雪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1-2035）》《文旅发展“十四五”规划》，明确“旅游强省”目标，擘画文旅发展蓝图，将旅游产业确定为新的万亿级支柱产业谋划打造，长白山区域作为“一主六双”发展战略中的文旅战略支点将大有可为。地区层面，当前白山—长白山一体化协同发展深入推进，“两山”理念试验区加速创建，“一山两江”品牌打造初具影响，为公司整合区域旅游资源扩展了新的发展空间。二是交通环境加速优化。2021 年 12 月高铁通车后，“高铁效应”“高铁红利”



将在本年度集中显现。2025 年沈白高铁建成通车后，北京至长白山最短运行时间将压缩至 4 小时，将会进一步打通长白山与东北三省一区、京津冀等节点城市的快捷通道，长白山旅游通达效率和通达能力将显著提升。同时，长白山机场扩建完工，将带来航线加密、吞吐能力提升，与中远途主要客源地联系也将更加紧密。三是资源整合蓄势待发。过去几年，公司坚定落实“一化四输出”战略，在持续巩固交通、酒店、温泉、旅行社四大板块基础上，深化整合长白山周边景区、酒店资源，与托管景区建立了深厚的互信基础和互利共赢合作模式，完善了一整套外派管理机制、管理服务标准，同时还培养锻炼了一批经营管理人才，开发了一批新产品，拓展丰富了线上营销模式，为未来一个时期公司推进全产业链运营奠定了良好基础。四是冰雪旅游进入高速增长。2022 年北京冬奥会召开使民众参与冰雪活动的热情空前高涨，冰雪旅游进入了快速增长的黄金时代。长白山位于世界公认的“冰雪黄金纬度带”，雪期长达 6 个月，雪质、雪量和雪期都处于世界顶级水平，冰雪旅游处于起步阶段，仍有较大发展潜力和市场空间。

四、董事会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长白山践行“两山”理念试验区、打造“一山两江”品牌的关键之年，是锚定 2025 年沈白高铁通车夯基垒台的攻坚之年。今年工作总体目标是：以“一化四输出”（景区国际化，品牌输出、管理输出、文化输出、资本输出）为统领，以“四



个一”（即坚定建设世界级生态旅游目的地这一目标，坚持聚焦旅游主业这一定位、抓住整合全域旅游资源这一关键，实现冰雪旅游第一股这一突破）发展思路为指引，持续巩固交通、酒店、景区、产品和营销“四大板块”，抓实产品、服务、消费“三个升级”，深化全域旅游资源整合和产业布局，积极融入白山—长白山一体化发展、“一山两江”品牌打造，持续丰富产品供给，开展服务提升攻坚，全面对接和把握市场新变化、新特征、新趋势，扬优势、补短板、提弱项，千方百计推动公司经营再上新台阶。

（一）持续深化资源整合。一是全力释放资源整合优势。

坚定“一化四输出”发展战略，落实“全域布局、整体规划、系统打造、差异互补”发展原则，协同各合作景区进一步明晰发展定位，持续深化旅游资源整合深度和质量，在规划建设、业态打造、安全运营、服务标准、流量互导上狠下功夫，加速构建以长白山品牌为引领、公司旅游交通为纽带、三个城区为集散中心、景区景点多点支撑的旅游产业发展格局。

二是全力打造松花江品牌。松花江作为东北母亲河，品牌价值影响巨大，公司今年重点将围绕提升水上景区管理标准，做好松花江旅游项目运营管理、设施改造、营销导流、交通保障等工作。同时加强，与抚松、靖宇两县协同对接，深度挖掘历史、民俗、生态、红色等文化要素，谋划打造沿江渔村、营地、鹿岛、窑址等两岸文化旅游带，不断提升长白山—松花江品牌价值。**三是丰富产品消费供给。**深化“旅游+”“+旅游”文章，发挥“景区+酒店+交通+营销”链条优势，强



化产品意识和内容意识，研发一批多样化、定制化、个性化旅游产品，培育一批观光、度假、亲子、研学、运动、康养等新的场景消费，推动各业务要素彼此衔接、相互赋能，推动产品价值和品牌影响的重塑和提升。**四是提升全域交通保障。**在车辆车型完善、配套设施建设、服务半径拓展、平台建设推广、定制化服务上投入更多力量，丰富景区接驳、网约专车、城际班线、机场快线、租车自驾等多型交通，串点成线、纵横交叉，不断优化“城区景区、域内域外”交通保障体系。

（二）积极抢抓冰雪旅游新机遇。一是**创新丰富冰雪产品。**积极融入长白山冰雪产业发展新格局，加大力度研发高品质、沉浸式冰雪体验项目，全力打造雾凇冬漂、温泉度假、渔猎体验、围炉煮茶、雪谷穿越、寻鹿迹等多层次、高品质旅游业态，推动优质资源向高品质冰雪产品转化，为冰雪经济发展注入源头活水。二是**加快冰雪产业投资。**加快温泉部落二期项目建设，发挥冰雪温泉“一冷一热”资源优势，打造集观光度假、温泉养生、冰雪体验为一体的冰雪温泉旅游度假区。升级西南坡林海雪原穿越、三坡野雪公园项目，谋划推动长白山雪乡、冰雪运动主题公园项目，为冰雪经济发展持续提供强劲引擎。三是**加强营销宣传推广。**根据市场需求升级和客源结构变化，及时调整政策、创新产品设计、强化宣传推广、拓宽销售渠道。发挥新媒体营销小组团队优势，借助抖音、小红书等平台，策划编制富有地域特色、四季特色的短视频内容，讲好长白山故事，实现精准营销新突破。



（三）实施质量攻坚。一是**实施质量攻坚行动**。确定今年为“质量提升攻坚年”，成立质量管理部，启动“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争创工作。制定《质量提升攻坚行动方案》，以旅行管家等成熟机制为样本，推出一系列亲情化、标准化、程序化服务，实施服务质量监督、质量管理培训、质量比拼活动、质量典型宣传、专家探店暗访、加强顾客满意度测评等质量提升措施，加速产品和服务品牌化、专业化。二是**持续提升服务体验**。坚持运量匹配运力原则，协同景区科学核定承载上限，落实分时预约和错峰导流措施，精准调配衔接运力。推进老旧车辆维护升级和迭代更新，完善遮阳雨棚、候车座椅、车载导览等设施功能，进一步提升旅游换乘体验。三是**巩固运营安全质量**。持之以恒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建设，紧紧抓住安全责任落实、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落实三个关键环节，常态长效做好安全应急演练、安全教育培训、隐患排查整改各环节工作，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夯实责任，确保安全管理工作“万无一失”。

（四）完善经营治理。一是**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严格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坚持“四个敬畏”、坚守“四条底线”，深化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持续构建“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运转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保持与资本市场良性互动，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同。二是**提升企业管理**。深化节能降耗、成本控制，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实施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和工资总额预算管理，优化



人力资源配置、细化岗位职责要求，健全与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实际贡献紧密联系的分配激励机制。完善员工绩效考核办法，落实班组模式，量化考核指标，奖勤罚懒、奖优罚劣，激发员工队伍的内在活力和工作热情。三是**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加强人才引育和梯队建设，加大培养专业人才、基层骨干力度，着力培、育、选、用一批想干事、肯干事、能干成事的优秀干部职工。加强内部培训讲师队伍建设，提升培训工作实效性和精准性。

五、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需要；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规律，秉持初心使命，持续做大做强长白山品牌，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回报。



议案二：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根据 2022 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完成情况以及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结合 2022 年公司经营计划，公司起草了《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附件：《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2 年度，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客观、独立地依法履行法律赋予的监督职能，采用定期监督及专项监督的方式，对公司治理、财务、董监高履职及公司依法运营进行了重点监督，审核定期报告并独立出具书面意见，维护公司合法利益和全体股东切身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评价。

2022 年，公司监事会重点关注董事会和经营层履职情况、公司财务管理情况和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定期出具监事会监督检查报告。

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董事会及其下设的专门委员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履职，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能够重视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自觉接受监事会监督。公司经营层能够准确把握旅游市场动态，适时做出重要决策和部署。董事会决策依据充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各项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



股东利益的行为。经营班子勤勉尽责、积极履职，面对大环境下困难重重的旅游市场，坚定信心，和衷共济，做了大量艰苦细致、卓有成效的工作。报告期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为 93.85%。

经营业绩指标：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5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738.56 万元。

财务管理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全面细致地对公司的财务报表和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重点关注了上市公司违规对外担保和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况，同时对公司现金流管理、偿债能力、营运能力及盈利能力进行了较为客观的分析评价。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各子公司设有独立财务软件系统，均能够实现财务独立核算，能够遵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做到及时、规范，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财务报告能够真实的反映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虚增利润的情况；未发现违规担保情况。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2 年度，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出资人代表身份行使监督职权，对股东大会负责。结合公司实际发展经营需要，组织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组织监



事会成员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出席公司重要经营管理会议，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监督。保障监事会能够全面了解公司运营状况，合规、谨慎的行使监事会监督职权，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监督，保障股东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共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十次，共审议议案三十三项，产生监事会决议十份，公开披露监事会公告六份。监事会以出资人代表身份行使监督职权，组织会议讨论并审议公司重大事项，相关提案依程序及时提报股东大会，充分发挥监事会监督职能，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会议的组织召开程序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公司董事会，出席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对历次会议召开的法定程序、会议议案讨论的真实可靠性、合法合规性和有效性均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

三、监事会监督检查工作情况。

（一）定期监督检查。

对公司报告期内企业管理情况、财务及安全运营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事会年度监督检查，对监事履职情况进行了自查。出具《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年度监事会监督检查报告》。

（二）专项监督检查。



开展季度财务专项监督检查。有针对性的分别重点关注公司财务制度，季度财务报表分析，关联交易、关联方借款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应收账款账龄及应收账款收回情况，现金流情况，成本情况；抽样会计凭证、票务管理、财务印章保管及使用、财务系统付款审批流程、营业额收付管理、银行存款、备用金情况；充分了解公司招标项目情况、固定资产管理情况、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管理等情况。重点关注应当披露的交易、关联交易、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事项。同时，对公司制度建设及内控流程提出完善建议。

出具《季度财务专项监督检查报告》。

（三）专项调研情况。

关于生产运营的专项调研。7月份对公司景区一线运营情况开展现场调研，主要针对大环境下旅游旺季到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开展情况、工作思路和执行情况；对公司监事会工作的建议和监事会议案征集等课题进行实地调研和监督检查。形成专项调研报告。

四、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对公司合规运营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以及公司依法运营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



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行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在重大经营活动中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损害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情况。

（二）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程序合规，定价依据公平充分，价格公允合理，交易行为符合市场规则，对于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均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手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能够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过程、各环节中起到制约和规范作用，内控执行的有效性得到了较好的提升。

（四）对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能够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知悉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进行登记，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违规



议案三：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以上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



议案四：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该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以上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附件：《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附件：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一、 2022 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 目 |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
|-----------------|------------------------|------------------------|
| 资产总计 | 107,029.17 | 110,702.62 |
| 负债合计 | 16,408.81 | 14,139.58 |
| 股东权益合计 | 90,620.36 | 96,563.04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 90,620.36 | 96,563.04 |
| 营业收入 | 19,465.46 | 19,253.89 |
| 营业利润 | -7,315.23 | -6,406.42 |
| 利润总额 | -7,439.69 | -6,423.00 |
| 净利润 | -5,738.56 | -5,161.74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738.56 | -5,161.7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8.48 | -583.6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784.67 | 385.15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94.62 | -4,304.9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020.82 | -4,503.37 |

二、 2022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及主要项目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增长额 | 增长率% | 备注 |
|---------------|------------------|------------------|------------------|----------------|-----|
| 流动资产： | | | | | |
| 货币资金 | 6,743.54 | 11,765.71 | -5,022.17 | -42.68%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0 | 0 | 0.00 | | |
| 应收账款 | 5,484.67 | 6,474.32 | -989.65 | -15.29% | |
| 预付款项 | 1,223.60 | 559.48 | 664.12 | 118.70% | 注 1 |
| 其他应收款 | 859.51 | 447.7 | 411.81 | 91.98% | 注 2 |
| 存货 | 1,071.36 | 1,091.00 | -19.64 | -1.80% | |
| 其他流动资产 | 540.08 | 366.45 | 173.63 | 47.38% | 注 3 |
| 流动资产合计 | 15,922.76 | 20,704.67 | -4,781.91 | -23.10% |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 项目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增长额 | 增长率% | 备注 |
|----------------|-------------------|-------------------|------------------|---------------|-----|
| 投资性房地产 | 604.56 | 1,245.90 | -641.34 | -51.48% | 注 4 |
| 固定资产 | 60,577.36 | 61,293.95 | -716.59 | -1.17% | |
| 在建工程 | 5,969.04 | 5,481.84 | 487.2 | 8.89% | |
| 使用权资产 | 476.8 | 267.3 | 209.5 | 78.38% | 注 5 |
| 无形资产 | 17,908.27 | 17,945.54 | -37.27 | -0.21% | |
| 长期待摊费用 | 442.40 | 433.45 | 8.95 | 2.06%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621.69 | 2,909.97 | 1,711.72 | 58.82% | 注 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06.29 | 420.00 | 86.29 | 20.55%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91,106.41 | 89,997.95 | 1,108.46 | 1.23% | |
| 资产总计 | 107,029.17 | 110,702.62 | -3,673.45 | -3.32% | |

续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增长额 | 增长率% | 备注 |
|--------------------|-------------------|-------------------|------------------|---------------|------|
| 流动负债： | | | | | |
| 应付账款 | 2,051.00 | 855.28 | 1,195.72 | 139.80% | 注 7 |
| 预收款项 | 0.00 | 1.53 | -1.53 | -100.00% | |
| 合同负债 | 61.93 | 67.82 | -5.89 | -8.68% | 注 8 |
| 应付职工薪酬 | 3,932.43 | 3,121.89 | 810.54 | 25.96% | |
| 应交税费 | 273.12 | 304.65 | -31.53 | -10.35% | |
| 其他应付款 | 692.85 | 565.35 | 127.50 | 22.55%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609.82 | 1,290.70 | 319.12 | 24.72% | 注 9 |
| 其他流动负债 | 4.51 | 4.77 | -0.26 | -5.45% | |
| 流动负债合计 | 8,625.66 | 6,212.00 | 2,413.66 | 38.85% | |
| 非流动负债： | 0 | 0 | 0.00 | | |
| 长期借款 | 7,499.93 | 7,499.98 | -0.05 | 0.00% | |
| 租赁负债 | 19.9 | 127.04 | -107.14 | -84.34% | 注 10 |
| 递延收益 | 263.32 | 300.56 | -37.24 | -12.39%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7,783.15 | 7,927.58 | -144.43 | -1.82% | |
| 负债合计 | 16,408.81 | 14,139.58 | 2,269.23 | 16.05% | |
| 所有者权益： | | | 0.00 | | |
| 股本 | 26,667.00 | 26,667.00 | 0.00 | 0.00% | |
| 资本公积 | 28,555.85 | 28,555.85 | 0.00 | 0.00% | |
| 专项储备 | 1,137.31 | 1,341.43 | -204.12 | -15.22% | |
| 盈余公积 | 6,847.53 | 6,847.53 | 0.00 | 0.00% | |
| 未分配利润 | 27,412.67 | 33,151.23 | -5,738.56 | -17.31% | |
|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 90,620.36 | 96,563.04 | -5,942.68 | -6.15% | |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 107,029.17 | 110,702.62 | -3,673.45 | -3.32% | |

说明：



注 1.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1,223.60 万元,较期初增加 664.12 万元,系预付长白山门票所致。

注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859.51 万元,较期初增加 411.81 万元,系增加质保金所致。

注 3.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540.08 万元,较期初增加 173.63 万元,系存在留抵税额所致。

注 4.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 604.56,较期初减少 641.34 万元,系减少出租房屋建筑物所致。

注 5. 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 476.8 万元,较期初增加 209.5 万元,系续签原租赁房产和新增租赁房产所致。

注 6.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4,621.69 万元,较期初增加 1,711.72 万元,系可抵扣亏损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注 7.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051.00 万元,较期初增加 1,195.72 万元,系本年增加工程款和日常应付款所致。

注 8.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 61.93 万元,较期初减少 5.89 万元,系销售预收款项减少所致。

注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1,609.82 万元,较期初增加 319.12 万元,系一年内应还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注 10. 租赁负债期末余额 19.90 万元,较期初减少 107.14 万元,系支付原租赁房产全部租金所致。



三、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主要项目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2 年 | 2021 年 | 增长额 | 增长率 | 备注 |
|---------------------|-----------|-----------|-----------|----------|------|
| 一、营业总收入 | 19,465.46 | 19,253.89 | 211.57 | 1.10% | |
| 其中：营业收入 | 19,465.46 | 19,253.89 | 211.57 | 1.10% | |
| 二、营业总成本 | 26,776.32 | 26,776.32 | 0.00 | 0.00% | |
| 其中：营业成本 | 21,369.53 | 20,852.01 | 517.52 | 2.48% | |
| 税金及附加 | 436.62 | 442.9 | -6.28 | -1.42% | |
| 销售费用 | 753.77 | 1,022.36 | -268.59 | -26.27% | 注 11 |
| 管理费用 | 4,162.14 | 4,094.98 | 67.16 | 1.64% | |
| 财务费用 | 382.92 | 364.08 | 18.84 | 5.18% | |
| 加：其他收益 | 437.23 | 1,218.40 | -781.17 | -64.11% | 注 12 |
| 投资收益 | 0 | 49.21 | -49.21 | -100.00% | 注 13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0 | 39.49 | -39.49 | -100.00% | 注 14 |
| 信用减值损失 | -113.99 | -51.89 | -62.10 | 119.68% | 注 15 |
| 资产减值损失 | 0 | -170.46 | 170.46 | -100.00% | |
| 资产处置收益 | 1.04 | 31.26 | -30.22 | -96.67% | 注 16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315.23 | -6,406.42 | -908.81 | 14.19% | |
| 加：营业外收入 | 2.85 | 24.28 | -21.43 | -88.26% | 注 17 |
| 减：营业外支出 | 127.31 | 40.85 | 86.46 | 211.65% | 注 18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7,439.69 | -6,423.00 | -1,016.69 | 15.83% | |
| 减：所得税费用 | -1,701.13 | -1,261.26 | -439.87 | 34.88% |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738.56 | -5,161.74 | -576.82 | 11.17%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738.56 | -5,161.74 | -576.82 | 11.17% | |

说明：

注 11. 销售费用 753.7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68.59 万元，系本年宣传费减少所致。

注 12. 其他收益 437.23 万元，较上年减少 781.17 万元，系本年收到各项政府补助较上年减少所致。



注 13. 投资收益 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49.21 万元，系本年无金融资产所致。

注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9.49 万元，系本年无金融资产所致。

注 15. 信用减值损失-113.99 万元，较上年减少 62.10 万元，系其他应收款增加所致。

注 16. 资产处置收益 1.04 万元，较上年减少 30.22 万元，系本年资产处置较上年减少所致。

注 17. 营业外收入 2.8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43 万元，系本年出售废品、废机油减少所致。

注 18. 营业外支出 127.31 万元，较上年增加 86.46 万元，系本年非流动资产报废、对外捐赠所致。

四、关联交易情况

本期关联交易均为经营性资金往来，交易类别基本保持一致，明细如下：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

(1) 接受长白山集团劳务 240.79 万元；

(2) 接受景区管理公司劳务 35.93 万元；

(3) 接受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智慧数字文旅科技有限公司劳务 174.85 万元；

(4) 接受长白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劳务 12.92 万元；
购买蓝景坊商品 0.02 万元；



(5) 接受吉林森工露水河林业有限公司劳务 7.30 万元；吉林省露水河碧泉会议服务有限公司劳务 0.97 万元；

(6) 接受长白山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劳务 519.01 万元；

(7) 接受长白山保护开发区优易数据有限公司劳务 5.62 万元；

(8) 接受长白山国际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劳务 3.90 万元；

(9) 接受长白山保护开发区传奇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劳务和商品 26.09 万元；

(10) 接受吉林省长白山尚古文化有限责任公司劳务 3.63 万元；

(11) 接受吉林森工集团长白山大厦有限责任公司劳务 7.66 万元。

共计发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038.69 万元。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

(1) 向长白山集团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9.39 万元；

(2) 向景区管理公司销售商品 172.49 万元；

(3) 向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智慧数字文旅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劳务 3.56 万元；



(4) 向吉林森工露水河林业有限公司提供劳务 5.41 万元；向吉林森工集团长白山大厦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6.08 万元；；

(4) 向股份工会销售商品 133.00 万元；

(5) 向吉林万巷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销售商品 0.03 万元；

(6) 向长白山集团工会销售商品 15.33 万元；

(7) 向吉林长白山文旅投资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销售商品 0.23 万元；

(9) 向长白山保护开发区传奇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商品 0.48 万元。

共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06.00 万元。

3、承租情况

2022 年股份公司发生长白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费 139.69 万元，发生吉林省长天文化项目开发有限公司房屋租赁 2.62 万元。



议案五：关于审议《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及经营投资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长白山结合 2022 业绩并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公司编制了《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及经营投资计划》。

以上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附件：《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及经营投资计划》



附件：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方案及经营投资计划

一、2023 年度预算

在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行业所涉及的国家或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无重大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其他人为不可抗力因素的假设前提下，基于对 2023 年行业发展形势，公司将依托长白山丰富的自然资源优势、人文品牌优势，全面对接和精准把握市场新变化、新特征、新趋势，抓实产品、服务、消费“三个升级”，扬优势、补短板、提弱项，不断完善内控管理、丰富产品供给，推进服务质量提升，加速资源优势向盈利优势转化，推动公司经营关键指标努力恢复到 2020 年之前水平。

预算财务指标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国家行业政策、市场需求状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2023 年经营投资计划

2023 年公司投资计划总额 12,667.70 万元：其中工程项目建设投资 1,477.65 万元；采购计划投资 10,206.45 万元；下属岳桦公司车辆购置投资 37.50 万元；天池酒店维修项目投资 10.90 万元；智行车辆购置投资 935.2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工程建设

2023 年项目工程重点建设项目计划投资约 1,477.65 万元。

(1) 已竣工项目工程款

①皇冠酒店外立面修缮项目 38.03 万元，监理尾款 6.28 万元，共 44.31 万元，主要为修缮工程尾款及质保金费用。

②峡谷浮石林项目 23.34 万元，主要为结算款尾及质保金。

③火山温泉部落环境综合提升 238.97 万元，主要为结算款尾及质保金。

④树屋木屋区项目 98.91 万元，主要为项目质保金。

(2) 调整后新启动项目

长白山火山温泉部落二期（调整后）计划投资 1,072.12 万元，主要包括设计费、行政事业收费、前期费用等。

2. 采购计划

2023 年采购计划投资约 10,206.45 万元。

(1) 配件采购：预算金额为 801.95 万元，包括配件、轮胎、润滑油等。

(2) 燃油采购：预算金额为 4,053.45 万元，其中股份自用燃油采购金额为 2,814.73 万元，加油站燃油采购金额为 1,238.72 万元。

(3) 运营车辆采购：4,716.00 万元



| 类别 | 固定资产名称 | 2023 年度预算数 (万元) | | |
|--------|--------|-----------------|-------|----------|
| |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运营车辆采购 | 大巴车 | 32 | 77.00 | 2,464.00 |
| | 中巴车 | 20 | 45.10 | 902.00 |
| | 大通 D90 | 30 | 29.00 | 870.00 |
| | 大通 V80 | 20 | 24.00 | 480.00 |
| 合计 | | 102 | | 4,716.00 |

(4) 特种设备采购：463.48 万元

| 类别 | 固定资产名称 | 2023 年度预算数 (万元) | | |
|--------|---------|-----------------|--------|--------|
| |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特种设备采购 | 滚刷车 | 1 | 20.98 | 20.98 |
| | 铲车 | 1 | 42.00 | 42.00 |
| | 雪地车 | 1 | 320.00 | 320.00 |
| | 清雪车 | 1 | 66.50 | 66.50 |
| | 铲车 (斜铲) | 1 | 14.00 | 14.00 |
| 合计 | | 5 | | 463.48 |

(5) 安全物资采购：预计支出金额 171.57 万元，包括警示牌、安全围栏、消防器材等。

3. 岳桦公司投资

车辆采购：计划购置冷藏货车 1 辆，单价 30.00 万元；计划购置小型货车 1 辆，单价 7.50 万元，支出合计 37.50 万元。

4. 天池酒店投资

温泉泡池翻新打磨上色 2.50 万元，室外亮化系统升级改造 5.00 万元，阳光棚维修、室外装饰翻新上色 3.40 万元，共计 10.90 万元。

5. 智行公司投资

开发巡游出租汽车业务和定制客运业务共计 935.20 万元。其中运营车辆购置：849.00 万元；车辆整备、上牌、招



标代理、平台开发等运营相关费用 86.20 万元。

| 类别 | 固定资产名称 | 2023 年度预算数 (万元) | | |
|--------|----------|-----------------|------|--------|
| |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运营车辆采购 | 红旗 E-QM5 | 100 | 8.00 | 800.00 |
| | 15 座中巴 | 2 | 24.5 | 49.00 |
| 合计 | | 102 | | 849.00 |



议案六：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7,385,619.31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4,126,692.66 元。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需要，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议案七：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本公司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 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9 人，注册会计师 149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1 年度业务收入为 36.7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6.9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54 亿元。2021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58 家，收费总额 4.5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2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7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人次、监督



管理措施 2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相应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胡佳青先生，199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3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冯光辉先生，200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3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嘉女士，201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2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



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60 万元（其中：财报审计 40 万元、内控审计 20 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以上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议案八：关于审议股东监事辞职及增补股东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表：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收到本公司股东监事任清华同志的辞职信，任清华同志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本公司股东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吉林省长白山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提名王洋同志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王洋同志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王洋同志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

以上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

附件一：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一：监事候选人简历

| 个人简历 | | | | | |
|--------------------|----------------------------|----|-------|------|------------|
| 姓名 | 王洋 | 性别 | 男 | 出生日期 | 1983. 3. 6 |
| 国籍 | 中国 | 职称 | 助理工程师 | 民族 | 汉族 |
| 工作经历 | | | | | |
| 起止时间 | 单位/部门 | | 职位 | | |
| 2006. 04--2007. 4 | 白河林业局 | | 职工 | | |
| 2007. 07--2011. 06 | 吉林省长白山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发展部 | | 职员 | | |
| 2011. 06--2017. 07 | 吉林省长白山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发展部 | | 主管 | | |
| 2017. 07--2020. 03 | 吉林省长白山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投资部 | | 副部长 | | |
| 2020. 03--至今 | 吉林省长白山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 | | 部长 | | |
| 教育及培训 | | | | | |
| 起止时间 | 学校 | | 专业/内容 | 学历 | |
| 2001. 9-2004. 07 | 辽宁大学 | | 计算机系 | 专科 | |
| 2007. 3-2009. 9 | 吉林省委党校 | | 法律 | 本科 | |